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重要提示

1、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国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2,000万股，公司股东可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375万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不超过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6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在剔除最高部分报价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考虑剩余报价和拟申购数量、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6.92元／股，发行数量为1,875万股，其中新股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老股转让数量为375万股（即本次公开发行中设定12个月锁定期的股票数量为375万股）。

3、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5年3月12日（T日）结束，本次发行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24,750万股，网上有效申购数量为1,964,244,500股，网上、网下发行均获得足额认购，网上投资者初步超额认购倍数为261.89927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以及《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和《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网上网下回拨机制，于2015年3月13日（T+1日）决定启动回拨机制，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25万股，其中网下新股发行数量（无锁定期）为150万股，占本次发行新股数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50万股，占本次发行新股数量的90%。回拨后，网下有效申购倍数为47.14286倍；网上有效申购倍数为145.50倍。

4、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和《发行公告》中规定的网下配售原则，保荐人（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对所有参加网下申购并缴款的网下投资者进行配售。

5、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缴付的申购资金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本次网下发行过程由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见证。

6、根据2015年3月11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所有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一、网下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98号）的要求，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经核查确认，1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资金为666,270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24,750万股。

二、回拨机制启动情况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5年3月12日（T日）结束，本次发行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24,750万股，网上有效申购数量为1,964,244,500股，网上、网下发行均获得足额认购，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为261.8993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以及《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和《发行公告》公布的网上网下回拨机制，于2015年3月13日（T+1日）决定启动回拨机制，从网下向网上回拨，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25万股，其中网下新股发行数量（无锁定期）为150万股，占本次发行新股数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50万股，占本次发行新股数量的90%。回拨后，网下有效申购倍数为47.14286倍；网上有效申购倍数为145.50倍。

三、网下配售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配售对象为22个，有效申购数量为24,750万股。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和《发行公告》中规定的网下配售原则，保荐人（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对所有参加网下申购并缴款的网下投资者进行了配售，配售股数只取计算结果的整数部分，不足一股的零股累积，分别优先配售给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不足一股的零股累积后由主承销商配售给获配数量最大的投资者；若获配数量相同，则按照申报时间先后配售给申报时间早的投资者；如果按照上述方法仍不能确定，则以投资者申购时在深交所网下电子平台中记录先后顺序为准。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4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4]77号）、《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等文件中关于配售原则的要求，本次网下配售中，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获配的12个月限售期股票数量占比不少于该类股票数量的40%，且获配的无锁定期股票数量占比不少于该类股票数量的40%，同时网下获配本次发行股票总量的占比不少于网下发行总量的40%。经按上述原则进行分配，本次配售中保险机构获配比例未达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设定20%的比例，经与相关保险机构沟通，保险机构对本次配售结果均无异议。各类型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最终获配情况如下表：

投资者类别	获配无锁定期股份			获配锁定期12个月股份		
	获配数量（万股）	获配比例	占网下新股发行量比例	获配数量（万股）	获配比例	占网下老股转让量比例
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	84.3505	1.07111111%	56.2337%	322.0000	5.72444444%	85.8667%
企业年金和保险资金	59.6495	1.06044444%	39.7663%	0	0	0
其他投资者	6.0000	0.17777778%	4.0000%	53.0000	2.35555556%	14.1333%
总计	150.0000	–	100.0000%	375.0000	–	100.0000%

注：上表中获配比例系零股处理前的比例。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股数（万股）	占网下最终发行量比例	获配比例
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	13,500.0000	54.5455%	406.3505	77.4001%	3.01000370%
企业年金和保险资金	5,625.0000	22.7273%	59.6495	11.3618%	1.06043556%
其他投资者	5,625.0000	22.7273%	59.0000	11.2381%	1.04888889%
总计	24,750.0000	100.0000%	525.0000	100.0000%	–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投资者的最终获配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投资者类型	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数量（股）	锁定期（月）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治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1,125	643,999	12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信鑫发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1,125	643,999	1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1,125	643,999	1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1,125	643,999	12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银施罗德周期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1,125	644,004	12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1,125	265,000	12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1,125	265,000	12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融通通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1,125	120,499	0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融通通泽一年目标触发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1,125	120,499	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1,125	120,499	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1,125	120,499	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1,125	120,499	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恒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1,125	120,499	0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基金	1,125	120,511	0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1,125	119,299	0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1,125	119,299	0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1,125	119,299	0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1,125	119,299	0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保险资金投资账户	1,125	119,299	0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1,125	20,000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1,125	20,000	0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机构自营投资账户	1,125	20,000	0

注：锁定期为12个月的零股5股根据零股配售原则配售给交银施罗德周期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无锁定期的零股12股根据零股配售原则配售给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四、老股转让的具体安排

本次老股转让数量为375万股，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发行前老股东持股数量（股）	老股东转让股份数量（股）	发行后老股东持股数量（股）
颜昌绪	30,600,000	2,283,000	28,317,000
陈润培	384,000	96,000	288,000
颜秋实	2,784,000	324,000	2,460,000
颜昌成	2,784,000	324,000	2,460,000
颜昌立	2,784,000	324,000	2,460,000
罗文俊	600,000	81,000	519,000
颜碧清	600,000	81,000	519,000
李汝	1,296,000	81,000	1,215,000
李培伟	1,296,000	81,000	1,215,000
陈一	300,000	18,750	281,250
陈曦	300,000	18,750	281,250
唐杰	300,000	18,750	281,250
陈洪良	150,000	9,375	140,625
陈洪简	150,000	9,375	140,625

五、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获配投资者申购款（含获得配售部分）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六、持股锁定期限

网下投资者参与本次网下申购获配的股票包括两种锁定期安排：无锁定和自愿设定12个月锁定期，锁定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4183174

联系人：资本市场岗

发行人：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3月16日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光股份”、“发行人”）于2015年3月12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国光农化”A股750万股。根据当日总体申购情况，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2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2%。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434,372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964,244,500股，配号总数为3,928,489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03928489。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6872871478%，网上投资者最终超额认购倍数为145.50倍。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15年3月16日在深圳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15年3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3月16日

股票简称：国信证券　　证券代码：002736　　编号：2015-03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提示：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18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3月17日–2015年3月18日

●股权登记日：2015年3月12日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楼会议室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5年3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并于2015年3月7日在上述媒体刊登了《关于股东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司定于2015年3月18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18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3月17日–2015年3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18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17日15:00至2015年3月18日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的股东，同一表决权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5年3月12日

7、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即截至2015年3月12日15:0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持有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邀请的其他人员等。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审议国信香港2015年度为其全资子公司的常规性业务提供担保事宜的议案

2、关于增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变更公司章程等相关事宜的临时提案

第1项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2月1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第2项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3月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15年3月13日9: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01

传真：0755–82133453

4、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或文件。

通过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或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5年3月18日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代码：362736；投票简称：国信投票。

3、具体投票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输入投票代码362736；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每一议案应当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议案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单位：元）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审议国信香港2015年度为其全资子公司的常规性业务提供担保事宜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增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变更公司章程等相关事宜的临时提案	2.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投票规则

（1）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单项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4）股东无法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表决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15年3月17日15:00至2015年3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流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通过“服务密码”进行身份认证

①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7日。

②激活服务密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校验号码

备注：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如忘记服务密码或怀疑被盗，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后重新申请。

（2）通过“数字证书”进行身份认证

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证书服务”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具体流程如下：

（1）选择“国信证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或CA证书登录；

（3）点击“投票表决”，对相应议案进行表决，完成后点击“发送投票结果”。

（三）查询投票结果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资者可以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个人投票结果，投资者也可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之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查看个人投票结果。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投资者可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结束当日下午18:00之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查看个人投票结果。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其他

1、会期预计半天、费用自理。

2、会务常设联系人：马青、林旭

电话：0755–82133146　传真：0755–82133453

3、参会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会议登记材料原件，交与会务人员。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六日

附件：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股东单位：

委托人身份证号/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

兹授权上述代理人代为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15年3月18日召开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委托权限为：

出席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依照下列指示对大会审议议案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会议记录等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的所有法律文件。

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弃权	反对
议案1	关于审议国信香港2015年度为其全资子公司的常规性业务提供担保事宜的议案			
议案2	关于增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变更公司章程等相关事宜的临时提案			

附注：

1、委托人对代理人行使表决权的指示，请在上列表格中“同意”、“反对”、“弃权”所对应的空格内选择一项打“√”，只能选择一项，多选无效；或在实行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对应的空格内，填写票数。

2、若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或作出的指示无效的，视为全权委托，代理人可酌情行使表决权。

3、委托人为法人单位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二〇一五年　　月　　日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主承销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重要提示

1、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埃斯顿”）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0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在剔除最高部分报价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主承销商”）考虑剩余报价和拟申购数量、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80元/股，发行数量为3,000万股。

3、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5年3月12日（T日）结束，本次发行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248,400万股，网上有效申购数量为6,899,775,000股，网上、网下发行均获得足额认购，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为574.98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以及《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和《发行公告》公布的网上网下回拨机制，于2015年3月13日（T+1日）决定启动回拨机制，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7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0%。回拨后，网下有效申购倍数为828倍；网上有效申购倍数为255.55倍。

4、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和《发行公告》中规定的网下配售原则，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对所有参加网下申购并缴款的网下投资者进行配售。

5、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缴付的申购资金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本次网下发行过程由上海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对此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6、根据2015年3月11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所有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一、网下申购及缴款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98号）的要求，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经核查确认，7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38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有效申购数量为248,400万股，有效申购资金为1,689,120万元。

二、回拨机制启动情况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申购缴款工作已于2015年3月12日（T日）结束，本次发行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248,400万股，网上有效申购数量为6,899,775,000股，网上、网下发行均获得足额认购，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为574.98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以及《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和《发行公告》公布的网上网下回拨机制，于2015年3月13日（T+1日）决定启动回拨机制，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7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0%。回拨后，网下有效申购倍数为828倍；网上有效申购倍数为255.55倍。

三、网下配售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配售对象为138家，有效申购数量为248,400万股。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和《发行公告》中规定的网下配售原则，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对所有参加网下申购并缴款的网下投资者进行了配售。各类型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最终获配情况如下表：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股数（股）	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重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A类）	91,800	36.96%	1,214,973	40.50%	0.1323529412%
年金保险资金（B类）	81,000	32.61%	929,970	31.00%	0.1148148148%
其他投资者（C类）	75,600	30.43%	855,057	28.50%	0.1130952381%
总计	248,400	100%	3,000,000	100%	--

本次网下发行中，A类投资者的配售比例不低于B类投资者，B类投资者的配售比例不低于C类投资者，同类投资者的配售比例相同；向A类、B类投资者的优先配售的比例分别不低于预先安排的40%、20%。配售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和《发行公告》中规定的网下配售原则。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投资者的最终获配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股数（股）	分类
1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1,800	23,823	A
3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产业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永福养老理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5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7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8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前海开源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9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10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11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12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柏瑞创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13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	1,800	23,823	A
14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1,800	23,823	A
15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恒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16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800	23,823	A
17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18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融通通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19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融通通泽一年目标触发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20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安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21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长信量化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2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23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24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25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26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27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睿元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28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东方红睿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29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30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1,800	23,823	A
31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32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保本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33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34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景恒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35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800	23,823	A
36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信鑫发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37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38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1,800	23,823	A
39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保本2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40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41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42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1,800	23,823	A
43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银施罗德周期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44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45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46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47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祥瑞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48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49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50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51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弘安康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	23,823	A
5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800	20,666	B
53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特定客户资产托管专户（宏源证券中华财险）	1,800	20,666	B
5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	1,800	20,666	B
5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铁路局企业年金基金	1,800	20,666	B
56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800	20,666	B
57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00	20,666	B
58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00	20,666	B
59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00	20,666	B
6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南方电网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800	20,666	B
6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800	20,666	B
62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增利投资产品	1,800	20,666	B
63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800	20,666	B
64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